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旗下基金通过中信建投证券定期定额投资申购起点金额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鼓励长期投资，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 2011 年 3 月 1 日起对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通过中信建投证券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购起点金额进行调整，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1）、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2）、广发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703）、广发货币市场基金（广发货币 A，基金代码：270004）、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5）、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6）、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7）、广发核心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8）、广发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09）、广发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10）、广发聚瑞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1）、广发中证 5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2711）、广发内需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2）、广发亚太（除日本）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3）和广发行业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70025）。

二、调整方案

自 2011 年 3 月 1 日起，上述适用基金通过中信建投证券定期定额投资的申购起点金额调整为人民币 100 元（含 100 元）。对于 2011 年 3 月 1 日前投资者已与中信建投证券签约的上述适用基金定投业务仍按原签约约定执行。

三、咨询办法

1、中信建投证券

客服电话：400-8888-108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2、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3936999 或 95105828（免长途费）

网站：www.gf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日